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適用之 內資股股份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內資股股份(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如其未克出席, 則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其未克出席, 則委任大會主席或本公司任何董事為本人/吾等所持本公司股本中內資股股份(附註4) _____ 股之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或緊隨將於同日於同一地點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 假座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创新中心C座11樓大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獨立內資股股東臨時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並於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依照下列指示就以下所列決議案投票; 或如無作出指示, 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決定投票。

特別決議案(附註5)	贊成(附註6)	反對(附註6)	棄權(附註6)
<p>(1) 動議待(i)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及(ii)獨立H股股東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獲得於會上親身或透過委任代表投票的獨立H股股東所持的H股股份所附帶票數當中至少75%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且在獨立H股股東所投的反對決議案的票數不超過獨立H股股東所持全部H股股份所附票數的10%的情況下通過下文相同決議案:</p> <p>(a) 批准、追認及/或確認(視情況而定)合併協議(經相同訂約方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訂立之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其由本公司簽立和履行、建議、合併及其項下擬進行並與之相關之各項交易; 及</p> <p>(b) 授權任何一名宝德董事採取彼認為就實行或針對建議、合併協議、合併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各項交易而言屬必要、適宜、適當或權宜之一切行動或事宜, 並簽立及簽署一切有關其他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p>			

日期: 二零二零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7):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書寫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內資股股份數目。
- 請填上擬委任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姓名, 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但須親身出席會議以代表 閣下。
- 請清楚列明獲委任代表所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內資股股份數目, 如未有填上數目, 則該代表將被視為獲委任代表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內資股股份。
- 特別決議案之全文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內, 並連同本代表委任表格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 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欲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棄權, 請在「棄權」欄內加上「√」號。投票棄權或放棄投票, 在計算該決議案表決結果時, 均不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如僅欲委任代表就內資股股份之部份股份數目作出投票, 請在有關欄內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以代替「√」號。如無在任何欄內加上「√」號或註明所投票之正確股份數目, 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法團或機構, 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團或機構印章, 或經由任何董事或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果本代表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 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必須最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華富街道新田社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廣場)C座11樓, 方為有效。
-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 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及深圳市速必拓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之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